

共同委託同意暨切結書

死亡繼承版

茲因家屬_____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往生，經全體繼承人(家屬)協議結果，同意推派立切結書人_____代表向貴所領取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振興經濟消費及生活扶助津貼新臺幣2,000元整，唯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，如有不實，立切結書人願負法律責任，並繳回已領之津貼。

此致 宜蘭縣頭城鎮公所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※同意立切結書人代表領取本津貼之全體繼承人，須填妥下方資料：

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	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
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	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
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	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
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	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
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	繼承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